

证券代码：834682

证券简称：球冠电缆

公告编号：2021-063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2 年发生金额	(2021)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20,000,000.00	7,358,720.53	因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爆发、蔓延的影响，关联方出口销售未达预期。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20,000,000.00	7,358,720.53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概述

公司名称：宁波甬冠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世福

实际控制人：周世福

注册资本：150 万元

成立时间：2003 年 9 月 28 日

住所：宁波市北仑区小港镇姚墅村

主营业务：电线电缆、电工器材、五金电器、建材、化工原料及产品、机电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子元器件、工艺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纸张、一般劳保用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① 总资产：13,268,796.55

② 净资产：9,749,319.29

③ 营业收入：168,249,716.07

④ 净利润：2,737,501.12

3、关联方关系概述

宁波甬冠进出口有限公司系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关联成员控制的企业。

4、履约能力分析

宁波甬冠进出口有限公司在与本公司的合作交易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永明、陈永直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15%，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 定价公允性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按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与宁波甬冠进出口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宁波甬冠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电线电缆产品扩展海外市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其日常性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合理定价，交易的决策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此关联交易预计占公司合并报表销售收入不足 2%，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球冠电缆本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

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球冠电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五）《浙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3日